

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小112學年度口琴校隊四重奏代表隊甄選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1. 100.10.11 北市教國字第 10043565500 號函頒之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」。
2. 112學年度幸安國小學務處口琴隊訓練計劃。
- 二、目的：1. 甄選出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音樂比賽四重奏項目代表隊。
2. 培養校內口琴人才，提高學生口琴演奏水準，推廣口琴活動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小學務處。
- 四、甄選對象：本校口琴隊校隊團員。
- 五、四重奏團練時間：賽前原則上每週練習，須配合指揮老師及學校安排的團練時間。
- 六、上課地點：建國樓五樓音樂教室(口琴校隊團練室)。
- 七、費用：依社團設置要點(本校代表隊收費方式)收費。
- 八、報名時間及方式：欲報名者即日起至 112/8/23(三)前填妥報名表（附件一）後，將報名表送至學務處訓育組(逾期不受理)。
- 九、甄選時間：112/8/25(五)15:00。
- 十、甄選地點：口琴校隊團練室。
- 十一、甄選方式：老師指定之樂曲選段。
- 十二、樂團分部：複音口琴部或半音階口琴部共2名，低音口琴部1名、和弦口琴部1名，合計四名。(每個部別備取1名，正取生有無法參賽時，由備取生遞補參賽，每位學生最多可以甄選兩項，但只錄取其中一項)
- 十三、放榜時間：甄選錄取名單將於 112/8/28(一)在學校網站上公告，錄取者將發通知單。
- 十四、訓練注意事項：
- (一)參賽資格：四重奏錄取後，將於參賽前進行學校參賽資格考試，如有未通過者，將由備取生遞補參賽，不得有異議。
- (二)相關活動及比賽：須參加臺北市音樂比賽南區初賽、期末成果發表會、期末考、校方指派之校際交流活動及邀演。
- (三)參賽集訓時間：原則上每週一次，須配合指揮老師及學校安排的練習時間。
目前規劃：(市賽前)

練習時間	日期	備註
8/29返校日下午 1:30~3:00	8/29	
每週一上午 7:50~8:30	9/4、9/14、9/18、9/25、10/2、10/16	10/9國慶日連假
每週五中午	9/1、9/8、9/15、9/22、10/6、10/13、	9/29中秋節連假不上課

12:30~13:10		
每週六下午 1:30~3:00	9/2、9/9、9/16、10/14	10/7國慶日連假不上課
9/23補班下午 4:00~5:30	9/23	

十五、本計劃呈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、幸安國小口琴校隊四重奏甄選報名表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- 一、訓練目的：發展學生的多元智慧，啟發音樂的潛能，提升個人音樂素養，培養音樂人才，建立團隊觀念，培養優良品格及穩健、負責之態度，發展口琴專項競賽技術，積極為校爭取榮譽。
- 二、甄選對象：口琴隊校隊團員。
- 三、甄選條件：學生有意願且經親師雙方同意，無品行、課業上疑慮，對口琴演奏感興趣並具潛力者。（有氣喘者請勿報名）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/8/23(三)前交報名表至訓育組（逾期不受理）。
- 五、甄選時間：112/8/25(五)15:00（建國樓五樓音樂教室）。
- 六、加入方式：經家長同意並簽名後，通過考試獲選成為四重奏代表校隊。
- 七、練習時間：
 - (一)指定練習時間原則上在比賽前每週一次，全體隊員不得無故缺席。
 - (二)若有演出需要，指導老師得視需要另排全體練習時間，全體隊員均應按時出席。
 - (三)指導老師得安排短期密集式訓練，經費由全體隊員分攤，隊員不得無故缺席。

幸安國小學務處 敬上

報 名 表

茲同意____年____班 學生_____參加口琴校隊四重奏代表隊甄選，並配合以下事項：

1. 提供相關資料，學生性別：_____ 班級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2. 尊重指導老師甄選參賽隊員結果。
3. 如學生學習適應不良，願與導師、指導老師共同協商輔導後始安排退隊事宜。
4. 遵守隊規。
5. 參加部別甄選，請勾選：(每位學生最多可以甄選兩項，但只錄取其中一項)
複音口琴部
半音階口琴部
低音口琴部
和弦口琴部

家長_____

手機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